

法律學系105-1第3次系務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6年1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

會議地點：法律學院第一會議室（霖澤館7樓）

會議主席：曾宛如代理院長

出席：李茂生教授、林明鏘教授(休假)、王文宇教授、陳忠五教授、許士宦教授、林鈺雄教授、沈冠伶教授、張文貞教授、王皇玉教授、汪信君教授、邵慶平教授、林明昕教授、莊世同副教授、吳從周副教授、黃詩淳副教授、柯格鐘副教授、謝煜偉副教授、薛智仁副教授、李素華副教授、陳璋佑助理教授、陳韻如助理教授

休假：陳自強教授

借調：葉俊榮教授、蔡宗珍教授

請假：陳志龍教授、謝銘洋教授、王泰升教授、顏厥安教授、蔡茂寅教授、黃銘傑教授、陳聰富教授、姜皇池教授、林仁光教授、林彩瑜教授、陳昭如教授、王能君副教授、蔡英欣副教授、周漾沂副教授、吳英傑助理教授

列席：林芬香小姐、陳文玲助教；法律系系學會代表蔣聖傑

記錄：吳玉芳秘書

壹、主席報告開會人數並宣布開會

貳、確定議程

參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（略）

肆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：蔡 OO 副教授兼職擔任 OOOO 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案（提案人：系辦公室）

決議：通過。

伍、散會 下午 2 時 20 分